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民族所横向课题绩效成本提取审批表** | | | | |
| **项目名称** |  | | | |
| **项目负责人** |  | | **立项时间** |  |
| **计划完成时间** |  | | **结项时间** |  |
| **项目批准总经费(万元)** | | |  | |
| **经费使用情况(财务签审)** | 项目到账总经费\_\_\_\_\_\_\_\_\_\_\_元，按照院、所规定，财务已经提取管理费\_\_\_\_\_\_\_\_\_\_元；该项目已经完成提取绩效成本\_\_\_\_\_\_\_\_\_\_元，账户剩余经费\_\_\_\_\_\_\_\_\_\_元。  办公室财务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提取方案**  **(可附件页)** | (填写领取绩效成本的课题组成员姓名及其提取金额，所内人员默认打入工资卡账号，所外人员请提供财务要求的银行账号相关信息，课题组成员签字确认)。  课题主持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绩效成本**  **提取情况**  **(科研处签审)** | (绩效成本提取方案与比例是否合理)  科研处(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所领导意见** | | 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
| 制表时间：2022年6月 | |  | 一式两份，正反打印  科研处和办公室财务各一份 | |

**民族所横向课题绩效成本提取审批注意事项**

1.横向课题绩效成本补偿在保证院所两级管理费用（院里5%、所里10%）提取后，并在保证研究成本开支之外按合同约定执行。若合同未作约定，则绩效成本补偿按实际到账金额和超额累进制计算，具体比例上限如下：50万元及以下部分为45%；超过50万元至100万元部分为40%；超过100万元至150万元部分为35%；超过150万元部分为30%。

2.课题在研期间，横向课题绩效成本的提取参考《中国社会科学院横向课题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。由课题负责人向科研处提交《民族所绩效成本提取审批表》(绩效成本提取可以一次性或按月多次分批提取，经所财务核定该项目的累计提取绩效额度和项目剩余经费额度),经科研处审核、所领导签署审批同意后交所财务执行提取。

3.2016年以前立项的横向课题，如原协议或合同中已确定绩效成本补偿和管理费比例的，按原协议或合同执行；未确定绩效成本补偿和管理费比例的，参考《中国社会科学院横向课题管理办法实施细则（社科研字2017年14号）》文件精神，经报所长办公会审议，准予提取绩效成本。提取绩效后仍有结余经费的，纳入所统筹管理。

4.横向课题提取绩效成本时,课题组成员应与立项申报书填写课题组成员一致。

5.其他未尽事项，请咨询科研处或办公室财务，以上内容经2022年6月1日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。